附件：

2020—2021年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其他政策措施清理情况统计表

填表单位： 联系人： 电话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发文单位 | 文件名称及文号 | 类别 | 清理意见 | 清理理由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
**填表说明：**1.文件名称及文号必须填写完整；

 2.多部门联合出台的政策措施，“发文单位”填写所有制定机关名称；

 3.“类别”栏应选填规范性文件、其他政策措施；

 4.“清理意见”栏应填报废止、修订或因符合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例外规定继续保留。对部分条款进行修

 订的，应列明具体条款内容及修订方案；

 5.“清理理由”栏应填报具体属于四个方面清理重点的何种情形。因符合例外规定继续保留的，应详说

 明适用例外规定的具体理由和实施期限。

2020—2021年度出台的政策措施目录清单

填表单位： 联系人： 电话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发文单位 | 文件名称及文号 | 发文日期 | 是否经过公平竞争审查 | 是否适用例外规定 | 是否形成书面审查结论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**填表说明：**1.文件名称及文号必须填写完整；

 2.多部门联合出台的政策措施，“发文单位”填写所有制定机关名称；

 3.凡涉及市场准入、产业发展、招商引资、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经营行为规范、资质标准等有关市场

 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、行政规范性文件、其他政策性文件以及“一事一议”形式的具体政策措施，均要

 纳入公平竞争审查范围。